

2024年新丰县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新丰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2 月 2 日在新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新丰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朱能择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363”工作安排，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深入推进财源建设，加强收入组织，优化支出结构，规范财务管理，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确定的财政预算目标任务。现将 2023 年财政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07,820 万元，完成人大通过调整预算数（下文简称“调整预算”）的 110.70%，同比增收 15,958 万元，增长 5.47%。增长的原因主要是转移性收入增加。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50,0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16%**，与上年决算数 (**48,920** 万元) 对比增长 **2.33%**。按收入结构划分，**税收收入 28,21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7%**，同比增收 **5,024** 万元，同比增长 **21.66%**，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 **56.36%**。税收收入增收的原因是土地增值税增收 **2,159** 万元，且上年留抵退税基数较大。**非税收入 21,84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02%**，同比减收 **6,977** 万元，下降 **24.21%**，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 **43.64%**。非税收入减收的原因是去年天中等大额矿权出让拉高基数。

(2) 上级补助收入 **218,694** 万元 (其中: 返还性收入 **4,6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0,37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3,702** 万元)，同比增加 **13,833** 万元，增长 **6.75%**。

(3) 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281** 万元，同比减少 **2,313** 万元，下降 **89.17%**。

(4) 调入资金 **3,408** 万元，同比增加 **1,226** 万元，增长 **56.19%**。

(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73** 万元。

(6) 债务转贷收入 **6,685** 万元。

(7) 上年结余 **13,319** 万元。(详见附表 1、附表 2)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07,8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0.70%**，同比增支 **15,958** 万元，增长 **5.47%**。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65,4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13%**，同比增支 **10,703** 万元，增长 **4.20%**。支出增加的原因是：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等同比增支。

2023年，有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县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13项民生事业支出达**216,3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的**81.50%**。

(2) 上解支出**5,441**万元，同比减支**315**万元，下降**5.47%**。

(3)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1,535**万元，同比增支**1,535**万元。

(4)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273**万元。

(5) 债务还本支出**1,686**万元，同比减支**5,332**万元，下降**75.98%**。

(6) 年终结余**15,448**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详见附表3、附表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99,87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79%**，同比减收**17,781**万元，下降**15.11%**。其中，（1）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19,62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01%**，同比增收**5,270**万元，增长**36.71%**，增收的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同比增收**5,201**万元（2022年土地出让收入**11,023**万元）。（2）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3,779**万元，同比增加**1,060**万元，增长**38.98%**。（3）债务转贷收入**75,507**万元，同比减少**21,993**万元，下降**22.56%**。（4）上年结余**967**万元。

2023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99,87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79%**，同比减支**17,781**万元，下降**15.11%**。其中：（1）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87,80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7.35%**，同比减支**24,083**万元，下降**21.52%**，减支的原因是由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2）调出资金**2,850**万元，

同比增加 1,544 万元，增长 118.22%。（3）债务还本支出 6,507 万元，同比增支 3,007 万元，增长 85.91%。（4）年终结余 2,719 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详见附表 5）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34,8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9%，同比增收 2,943 万元，增长 9.22%。其中：（1）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2,38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2%，同比增收 8,241 万元，增长 34.13%，增收原因是 2023 年财政补贴收入、缴费收入的增长。（2）上年结余 2,482 万元，同比减少 5,298 万元。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 34,8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9%，同比增支 2,943 万元，增长 9.22%。其中：（1）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2,20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8%，同比增支 2,762 万元，增长 9.38%，增支的原因是待遇支出的增长。（2）年终结余 2,663 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详见附表 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4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4%，同比减收 626 万元，下降 30.84%，减收原因主要是统计口径变动。其中：（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1,1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7%，同比减收 831 万元，下降 41.49%；（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收入 10 万元，同比减少 8 万元，下降 44.44%；（3）上年结余 222 万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4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的 100.14%，同比减支 626 万元，下降 30.84%。其中：（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 84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2%，同比增支 757 万元，增长 850.56%。主要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改革成本支出以及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2）调出资金 558 万元；（3）年终结余 0 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详见附表 7）

（五）土地收储与出让情况

2023 年完成土地收储 1711 亩，在全市“比武打擂”比赛中排名前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22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6,000 万元）的 101.40%，其中：划拨土地收入 6,470 万元。2023 年，因房地产市场低迷，企业拍地积极性不足，同时受限于用地报批、“负面清单”限制等因素影响，部分重点地块未按计划出让。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3 年，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412,818 万元，同比增加 73,999 万元，增长 21.84%。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6,311 万元，同比增加 4,999 万元，增长 4.93%；专项债务余额 306,507 万元，同比增加 69,000 万元，增长 29.05%。

2.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3 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412,8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6,33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06,507 万元。我县政府债务余额较市政府核定债务限额低 27 万元。（详见附表 8）

3. 政府债务变化情况。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 73,99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增加 6,685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5,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685 万元），因还本减少 1,686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

券 1,685 万元,本级资金偿还 1 万元); 专项债券增加 75,507 万元 (新增专项债券 69,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507 万元),因还本减少 6,507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507 万元)。(详见附表 9)

4. 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主要投向情况及支出进度情况。2023 年到位的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用于公益性项目共计 74,000 万元,其中:市政建设 12,000 万元,能源基础设施 900 万元,公路 2,500 万元,教育 8,000 万元,农林水利 37,000 万元,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2,300 万元,医疗卫生 8,50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 1,00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1,800 万元。(详见附表 10、11)

(七) 涉农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县共筹集 2023 年省级涉农资金 16,622 万元,具体安排到 8 个部门的 106 个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已支出 15,234 万元,支出进度为 91.65%。

(八)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县共筹集 2023 年省级涉农资金 18,693 万元(含驻镇资金 8,592 万元),具体安排到 8 个部门的 106 个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已支出 15,234 万元,支出进度为 81.5%。

(九) 预算调整情况

2023 年,由于省市收支政策发生变化,结合我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实际,县级预算按法定程序编制预算调整方案,并提交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二十二次会议审查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减 2,2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增 60,08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减 2,73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减 1,020 万元;四本预算收支完成调整预算情况良好。

(十) 县投资建设项目和建成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县投资建设项目和建成项目支出合计 **73,765** 万元，支出进度为 **88.3%**。（详见附表 12、13）

二、财政工作主要成效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财政部门努力克服经济社会发展支出需求与可用财力难以平衡的困难与挑战，坚持以“财税增收、管控支出、防范风险”等为工作重点和工作抓手，持续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财力支撑。连续两年被财政部列入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全国前 200 名，累计获得省财政厅、市财政局奖励资金 4,600 万元。荣获韶关市财政管理工作先进单位、韶关市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先进单位。被县人民政府列为 2022 年县机关绩效考核经济发展类优秀等次第一名和矿产资源资产价值化工作先进单位。荣获 2022 年社区（村）“大党委”优秀共建单位。

（一）坚持迎难而上，财政运行平稳有序。面对宏观经济下行、政策性减税、收支矛盾突出等多重压力，财政部门迎难而上，积极应对，想方设法挖财源、创新收，不断在加强税收、非税收入征管等方面狠下功夫、力促实效，确保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是财政收入稳定向好。咬定全年收入目标不动摇，坚持每月与税务、自然资源等部门会商分析研判财税收入形势，通过税收预测和研判，强化工作调度，掌握收入主动权，为保持财政收入平稳运行打牢了基础。2023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50,06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48,920 万元）对比增长 2.33%，总量排名前移。其中，税收收入 28,216 万元，同比增长 21.66%。**二是重点企业税收支撑有力。**强化重点税源监管，深入排查分析重点行业、重点税种、重点企业、涉土税收等情况，强化税收征管，防止跑冒滴漏。

完成重点税源企业收入约 15,100 万元,落实耕地占用税 1,799 万元、土地增值税 3,809 万元,清缴欠税 2,377 万元,查补税款 688 万元。

三是争资争项持续发力。加强产业政策、投资导向研究,谋划一批符合政策投向、区域发展、民生所盼的产业类、基础类、民生类、生态类项目,全年共争取债券、涉农、转移支付等上级专项资金超 9.26 亿元,为新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四是资产盘活有力有效。全面清理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低效土地、闲置房产等资产,规范处置,弥补收入缺口。加强土地管理,抓好欠缴土地出让金清收,全力组织土地出让收入。2023 年,完成东新食品园、广汽项目等 11 宗土地出让,完成融湾职业技术学校等 12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划,实现收益超 1.6 亿元;完成广州天河房产、旧财政局办公楼资产等 4 宗资产处置收入 7,238 万元。为稳住全县经济大盘提供了宝贵的财力支撑。

五是严控支出力度加大。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更强担当压减部门预算支出,2023 年压减预算单位公用经费及非刚性支出预算 17,308 万元;梳理并收回预算单位存量资金 7,250 万元;全年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1,880 万元,同比增加节约 906 万元,增长 93.09%;评审预结算审减金额达 11,454 万元。

(二) 坚持服务中心,推动发展积极有为。积极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财政职能职责,落实好各项利民惠民政策,助力市场主体渡过难关,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赋能蓄力。

一是全力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紧扣“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全力统筹各类资金资源,用好上级财政直达资金,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支持县镇村建设,助力“百千万工程”顺利开展。今年以来,已统筹中央、省、市、县各类资金 89,434 万元用于保障“百千万工程”开展。谋划明年债券项目 23 个,资金达 35.2 亿元,涉

农项目 126 个，资金 5.6 亿元，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全力优化营商环境纾企困。不折不扣落实新的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 9,347 万元，惠及中小微企业超 5000 户次；加大租金减免政策落实力度，全年减免租金 230 万元，惠及 527 户中小微企业和其他经营主体，有效减轻企业负担，释放市场活力。积极开展涉企违规收费问题专项整治，主动公开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提高中小微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和调整价格评审优惠，预留采购份额和采购交易额两项指标均全市排名前五，同时依法公开公示，全力打造阳光采购。三是全力服务发展大局培财源。围绕县政府招商引资“第一大事”，安排对外招商工作经费 70 万元，签约项目 78 个，总投资 70 亿元。落实企业技术改造、“小升规”等各类企业奖补资金 1,736 万元。积极服务保障园区平台建设，全力保障万洋众创、汽配园用地资金需求，投入 4 亿元推进融湾产业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建标准厂房 7.8 万平方米，推动“筑巢引凤”。加快推动茶叶、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扩容提质，新增茶叶种植面积 2000 亩，新增蔬菜种植面积 2 万亩，现代农业体系建设步伐加快。围绕服务产业发展壮大，印发《新丰县县级产业发展基金实施细则》，安排产业发展基金 3,000 万元，通过产业发展基金联席会议审议的申请资金 1,700 万元，重点支持智能制造、环保建材、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发展。

（三）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加大投入力度，支持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有效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一是着力推动乡村振兴。全年共投入中央、省市县资金达42,747万元，其中，县本级资金12,811万元、省级涉农资金18,693万元（含驻镇资金8,592万元）和驻镇帮镇扶持资金14,192万元（含涉农资金6600万元），用于衔接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典型村发展、农村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支出，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11000亩以上，全力推动涉农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发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1,744万元、农业贴息67万元，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800亩，粮食播种面积13.8万亩、总产量5.4万吨，有力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二是推进县城品质提升。**投入13,900万元用于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镇承载能力，完成新丰江大桥及老城区立体停车场建设，全年开工改造老旧小区4个，建成污水管网6.17公里，老城区立体停车场全面完工，全县新增停车位500个以上；持续完善镇（街）交通厕所等公共设施，加大镇（街）产业园区平台投入，依托强镇富村公司，盘活特色资源资产，推动“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加快构建产城融合发展新格局，发挥联乡带农功能。**三是支持绿美新丰生态建设。**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县投入各类资金6.43亿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绿美新丰建设。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4.7万亩、森林抚育1.92万亩，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162公顷，新增公园绿地面积超4000平方米，不断厚植“生态底色”。

（四）坚持人民至上，持续增进群众福祉。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民生实事精准发力，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民生投入，切实增进民生福祉。全年民生支出21.63亿元，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50%。

一是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紧扣“三大就业工程”、“农村电商”工程，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开展“粤菜师傅”培训 222 人次，开展“南粤家政”培训 587 人次，取得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的劳动者 705 人次，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520 人，开展电商培训 156 人次。新建省级“南粤家政”示范点 1 家。安排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28 万元，重点保障人才队伍引进。全年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542 万元，创业担保贷款 50 万元，有效促进就业创业。**二是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全年投入财政资金 21,310 万元，全力保障省市及县十件民生项目高质量完成。“三保”支出 132,085 万元。统筹安排困难群众生活补助救助资金 8,719 万元，补助救助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共 6,345 万元；推进全民参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8 万、18 万人次；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 1,297 万元，建成保障性住房 40 套，重点解决青年人、新市民等群体住房问题。**三是全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年教育支出 4.74 亿元，主要用于融湾产业技术学校、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建设，新增优质学位 1000 个以上，顺利完成学前教育“5085”攻坚行动。**四是扎实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支持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3.03 亿元，支持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推动县医共体丰城、遥田、回龙分院建设。

（五）坚持改革攻坚，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紧紧锚定高质量发展，自觉把财政工作放到县委、县政府改革发展全局中谋划推进，充分释放财政改革动能。

一是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扎实推进。积极按照省市要求推进财

政“省直管县”改革，我县已被纳入2024年财政省直管县范围，当前部分提前下达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文件已直达我县，县级财力更加稳固。积极推进县、镇（街）财政收入与事权改革，印发《新丰县县镇（街道）财政收入与财政事权划分改革实施细则（试行）》，建立县镇（街）财税分享机制，依据镇（街）税收贡献、非税收入情况实施财政奖补政策，提高镇（街）各项事业发展的财力保障能力和水平。**二是绩效管理改革稳步开展。**制定《新丰县县级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政府投资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实施细则》，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事前绩效评估累计削减资金约1.8亿元，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资金量从2017年的1,897万元增加到2023年的30,566万元，年均增长约59%。

（六）坚持加强财政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聚焦财政监管，强化监督、加强指导，提升依法理财水平。

一是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坚决履行好财会监督主责，把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牢抓实。成立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专班，印发工作方案，针对减税降费、基层“三保”等9个重点领域组织全县预算单位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根据单位自查情况按照覆盖面不低于30%的要求对部分单位进行实地复查，全面落实专项整治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外出检查44次，查处问题超80个。**二是推进评审提质增效。**优化评审人员配置，实施评审项目清单管理，探索开展“容缺”审批，重大建设项目出具评审报告时间被压缩20个工作日内；发挥投资评审“利剑”作用，大力削减非刚性支出，累计审减金额11,454万元，统筹更多财力保障民生等重点支出。**三是切实抓好相关检查问题整改。**积极做好审计和各项检

查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着力加强财政监督和其他监督的融合贯通，不断提升财政工作水平。

（七）坚持国资保值增值，强化国资国企监管。

一是强化资产规范管理。深入推进我县“数据+图片”的资产管理模式，组织有关单位继续核实、补充所属土地、房屋信息及资料，目前已完成黄磑、回龙、马头及遥田等4个镇的土地、房屋登记做册。**二是继续推进国企改革工作。**完善国企管理制度，印发了《新丰县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审核备案管理制度》《新丰县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及《新丰县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综合考核方案》，建立符合我县企业负责人特点的薪酬制度，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推动国企发展壮大。**三是做强做优做大县属国企。**首次组织全县国企负责人到深圳经理学院参加学习培训班。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将银梅电站等4家公司股权划转至县国资集团公司。充实国资集团注册资本，累计注入9,300万元资本金，增强企业竞争力。强化参股股权经营管理，3年累计获得股利股息5,123万元。成功将创丰物业、润丰餐饮、润新自来水打造为“县属四上”国有企业。**四是持续强化国企管理职责。**督促县属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整治县属国资国企系统违规商务招待问题，抽查发现17个违规商务招待问题，已责令自查整改。审核企业招聘、融资、担保事项6项，确保国有资产安全。**五是加大力度盘活资产。**有效清理盘活并高效使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加强财政资源资产统筹，组织相关单位通过公开招租及开发利用等方式对土地和房屋进行盘活；有效清理盘活乡镇闲置国有资产，同时推动全县镇村高质量发展，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有偿转让4宗资产至我县国有企业，壮大了

国有企业实力。六是支持服务强镇富村公司发展。在各镇（街）组建强镇富村公司，各安排 200 万元作为强镇富村公司启动资金、10 万元作为运作资金，搭建联农带农、抱团发展平台，整合“富村”资源资产，引领镇（村）产业发展，全县强镇富村公司营收超 5,000 万元、带动农户就业超 900 人，141 个行政村集体收入超 10 万元。

（八）坚持防范风险，守牢财政风险底线。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

一是政府债务风险有效防控。足额编列还本付息预算，严格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2023 年争取新增债券额度 7.4 亿元、再融资债券资金 8,192 万元，有效缓解政府债务集中到期还本压力。二是财政库款运行保持平稳。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优先顺序，加强库款资金管理。统筹多方财力，着力提高库款保障水平。全年平均库款水平是 0.66，达到合理目标区间（0.3-0.8）。三是财政运行风险监控有力。强化工作统筹，建立完善工资发放、库款保障、直达资金、收入征缴四大预警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红线。优先保障“三保”资金需求，全年“三保”支出 132,085 万元，“三保”资金足额保障，未出现资金缺口。

三、县审计报告的整改情况

根据市审计局出具的《2022 年度新丰县财政管理和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韶审行报〔2023〕10 号）报告中的问题，我县高度重视，召开了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专题会议部署落实整改工作，成立了 2022 年度新丰县财政管理和收支情况的审计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新丰县财政管理和收支情况审计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整改工作落实到单位、责任到人，有时

间节点推进整改工作。截止到12月底，已整改21个，因客观条件限制，持续整改问题5个。

四、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县财政局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议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预算执行取得了新成效。落实情况如下：

一是强化收入组织管理。坚持减税降费和税费征缴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强化收入形势研判调度，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全县税收收入增长21.66%。**二是强化财政保障能力。**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及时谋划储备成熟项目，全力争取上级政策、项目及资金支持。争取涉农资金18,693万元（含驻镇资金8,592万元），统筹驻镇帮镇扶村资金14,192万元（含涉农资金6600万元），申报新增债券资金7.4亿元。**三是强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化。**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全力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全年压减公用经费472万元，收回存量资金7,250万元，通过投资评审压减项目预算11,454万元。**四是强化资源资产统筹。**深入开展国有资产清查，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低效资产17宗；通过回购方式，盘活存量土地25.1亩505万元。**五是强化产业发展扶持壮大。**印发《新丰县县级产业发展基金实施细则》，安排产业发展基金3,000万元；全力保障招商引资经费及项目土地收储经费，投入1亿元用于万洋众创、现代农业产业园等重大平台建设，切实增强湾区产业转移承接能力。

各位代表，2023年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这是县委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依法监督和悉心指导的结果，是县政协民主监督和积极帮助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团结奋斗、戮力同心、踔

厉奋发的结果。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依然存在着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土地出让收入锐减，财政收入内生动力不足，财源结构单一，缺乏支柱税源，刚性支出有增无减，政府债务本息逐年增加，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等。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予以高度重视、系统分析，认真加以解决。在此，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支持和指导。

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扎实推进积极财政政策落实，强化税费政策与公共服务供给，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兜牢基层“三保”，严肃财政纪律，奋力推动财政工作平稳运行，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财政力量。

一、2024 年我县财政形势分析

做好全年财政经济工作，既要把握有利条件、巩固向好态势，也要克服不利因素、激发信心动力，宏观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用作资本金范围；全国财政工作会议强调：2024 年要合理安排政府投资规模，保持适当财政支出强度，加大均衡性转移支付力度，并已提前下达 2024 年部分新增地方专项债券额度；同时，省财政厅围绕“百千万工程”、产业发展、投资消费等方面，出台多项配套支持政策，为我县宏观经济大盘平稳向好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微

观上，我县大力实施“产业项目攻坚年”行动，深入实施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持续发挥县四套班子组团调度作用，常态化推行“并联审批”“双承诺制”，一批大项目、好项目相继落地、建设、投产，金基建材、迪殷食品、万洋首批入驻企业广锋汽配等一批项目建成投产，广汽测试场建设突飞猛进，三峡丰源风电场、兆盈二期、华锐木业、友亚新材料等一批项目开工建设，抽水蓄能电站通过三大技术专题评审、列入国家能源局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储备项目。并且随着系列稳经济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将进一步畅通县域经济循环主动脉。同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土地市场依旧低迷，部分行业消费疲软，一些市场主体发展信心不足，财政盘子总量和质量排名落后。特别是2024年财政增长空间有限，“三保”民生、重点项目以及上级政策配套的刚性支出快速增长，政府债务即将迎来还本付息小高峰，财政收支平衡面临严峻风险挑战。对此，我们将坚决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苦难，全力保障财政稳健运行，努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预算编制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工作部署，以及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紧密结合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统筹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

质增效，聚焦财政主责主业，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加强资源资产统筹，严肃财经纪律，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全力以赴推动新丰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

（二）编制原则

一是依法编制。以《预算法》为根本遵循，充分考虑经济运行和实施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科学预测收入增长预期，合理编制支出预算，确保预算收支平衡。**二是统筹管理。**各部门各单位依法将取得的各类收入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不得安排支出。加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收入的统筹整合，优先从上级补助收入中安排支出。当年安排的县级资金和两年以上的转移支付资金实行零结转，年底统一收回财政统筹。**三是突出重点。**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安排预算，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优先服务保障大局，加大产业发展投入，切实保障就业、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民生事业支出。**四是绩效优先。**加快绩效融合，提高资金配置效益，充分论证项目必要性、可行性、经济性和科学性，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打破固化利益格局，压减无效低效支出，提高支出精准度和科学性。**五是量入为出。**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原则，合理确定年度支出总规模，确保与财力水平相适应，严控新增支出，除中央和省、市确定的各项民生政策提标扩围，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重点领域支出增长要求外，原则上不予新增安排，常规性新增任务一律通过调剂现有资金解决。**六是节用裕民。**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把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严控一般性支出，压缩行政经费支出，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保障人民群众过“好日子”。**七是严控风险。**防范化解财政风险，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兜牢“三保”底线，落实“三保”支出在各类支出中优先顺序，“三保”支出足额编列前不得安排其他支出项目。

经省财政厅及市财政局初步审核，2024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314,834**万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53,918**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50,060**万元）对比增收**3,858**万元，增长**7.71%**。按收入结构划分，税收收入**31,090**万元，同比增长**10.19%**；非税收入**22,828**万元。（2）上级补助收入**203,567**万元（返还性收入**4,618**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77,98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0,964**万元）。（3）调入资金**2,2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1,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1,256**万元）。（4）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273**万元。（5）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土地指标调剂转移性收入）**10,752**万元。（6）上年结余**15,448**万元（详见附表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314,8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297,087**万元。

根据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详见附表14）。

（三）县本级财政重点支出和主要项目安排情况

1. **安排保障与改善民生支出241,589**万元，具体包括：
教育支出**46,818**万元，增长**2.41%**。（2）科学技术支出**2,182**万

元，增长 10.04%。（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15 万元，增长 42.4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13 万元，增长 25.09%。（5）卫生健康支出 31,373 万元，增长 10.31%。（6）节能环保支出 5,549 万元，增长 662.23%。（7）城乡社区支出 10,437 万元，下降 31.66%。（8）农林水支出 50,534 万元，增长 3.26%。（9）交通运输支出 12,291 万元，增长 59.96%。（1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1 万元，增长 3.72%。（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74 万元，下降 47.28%。（12）住房保障支出 7,138 万元，增长 11.46%。（1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4 万元，下降 3.25%（详见附表 14）。

2. 安排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95 万元（详见附表 14）。

3. 安排一般公共服务、国防、公共安全支出 41,962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提高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81 万元，增长 3.04%；二是保障公共安全投入，支持平安新丰建设，安排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11,181 万元，下降 6.47%（详见附表 1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4,13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18,569 万元，转移性收入 25,569 万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4,13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21,638 万元，转移性支出 1,000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21,500 万元（详见附表 15）。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43,230**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0,007**万元，上年结余收入**3,223**万元。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43,230**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9,293**万元，年终结余**3,937**万元。

根据以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详见附表16）。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510**万元。其中：利润收入**1,500**万元，转移性收入**10**万元。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1,510**万元。

根据以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详见附表17）。

七、我县政府债务预算

2024年，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预算安排**49,490**万元（含再融资债券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5,690**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1,8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871**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33,800**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还本**21,5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2,194**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06**万元）（详见附表18）。

八、保障措施

2024年，全县将聚焦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抓好收支执行管理，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升风险防范和应对处置能力，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一）全力加强增收节支，力促财政平稳运行

始终把组织收入贯穿财政工作始终，坚持“依法依规、应收尽收”

的总体原则，积极拓宽财政增收渠道，确保全年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全力缓解收支矛盾，为新丰高质量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一是拓宽财源渠道。把财源建设与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用好用活招商引资奖励、产业扶持政策，通过招商引资吸引更多优质企业落地；抓好企业服务工作，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对中小微企业、制造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支持力度，持续推动项目落地投产、市场主体减负增效，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力度，助力企业做强做优做大，促进财源可持续增长。形成优质稳定财源。

二是加大收入组织力度。加强收入形势分析研判，认真摸清增长点，加大对重点行业、企业税收征管，确保应收尽收。持续推动盘活政府资源资产，积极组织重点非税收入。进一步挖掘增收潜力，全面梳理政府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继续重点抓好矿产资源出让、水田指标出让等收入，加快实现资源资产价值化，努力增加财政收入。切实做好土地出让管理，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在土地收储、谋划过程时，结合周边地块收储、征拆情况，做到谋划一片，理清一片，利用一片，提高已投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切实让土地资源为财政收入作贡献。

三是加大争资争项争先力度。立足新丰重点生态功能区、欠发达地区和革命老区实际，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精心做好项目策划、包装和储备工作，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更多的转移支付资金、生态补偿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不断夯实壮大综合财力，全力弥补重点建设和财政收支缺口。

四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四本预算”统筹力度，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统筹好本级与上级资金，统筹好增量与存量资金，统筹整合专项资金，全面盘活各类存量资金，优化财政资金配置，集中财力办大事，确保县委重大决策、全县重点项目需求。加强“四本预算”的统筹衔

接，预算项目优先从中央和省资金中安排，腾出本级财力保障本级刚性支出和重点支出。

（二）全力围绕中心工作，切实保障好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

把“省市县之大事要事”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强化资金统筹，支持全县重点工作、重点项目、重大改革需求，保障和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一是支持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立足资金要素保障专班的职能，统筹各方财政资源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抓好2024年涉农项目各项前期工作，督促指导好各部门集中优先保障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四好农村路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重点项目。统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用于县镇村建设。对2024年新增债券资金，科学统筹安排，优先保障“百千万工程”相关任务落实。强化“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保障机制，保障好典型镇、村建设，试行推进财政资金“补改投”改革，强化财税金融政策联动，用好用活产业发展基金，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及乡村振兴建设，为“百千万工程”汇聚更多支持力量。二是着力支持建设绿美新丰。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认真落实省“绿美广东生态建设”要求，支持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扶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协同推进减污降碳、水体治理等工作，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三是支持乡村振兴实施。坚持农村农业优先发展，支持实施粮食安全战略，落实好中央和省、市各项惠农补贴政策，重点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强化农村防灾减灾救灾保障，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支持实施种业振兴行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夯实农业增收

增产基础。

（三）全力增强民生保障，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坚持就业优先导向。聚焦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高质量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以技能提升促进就业创业。二是坚决兜牢民生底线。科学提高低保等社会救助标准，稳步提升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三是坚持优化公共服务供给。认真办好就业、教育、医疗、文化和生态文明等民生实事。全力支持教育、卫生补短板项目，落实好教育“双减”等重点工作，扎实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四是支持文化事业加快发展。深入挖掘和传承红色文化、非遗文化，支持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文化惠民工程实施，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四）全力推动产业发展，力促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加快县域新型工业化进程，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构建现代化的产业体系。一是支持推进企业发展新动能。通过稳岗补贴、贷款贴息、融资增信等方式，统筹更多财政资金用于支持制造业、小微企业，激发企业内生活力；及时分配拨付技术改造、“小升规”、“专精特新”等财政补贴资金，引导企业加大工业技改投入，提升企业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二是支持增强产业发展新优势。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网联、汽车零部件制造等新兴产业，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数字经济的财政倾斜力度，支持企业上下游招商引资，延链补链强链，壮大产业集群。依托“新丰·中国岭南避暑胜地”金字招牌，打造康养、研学多功能基地，

推动产业弯道超车，实现跨越式发展。三是支持打造产业平台主阵地。积极抢抓承接省产业有序转移机遇，因地制宜重点发展和承接特色产业。全力做好万洋众创城、南方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试验检测中心、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等重大产业平台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要素保障，完善镇（街）产业园区生产生活基础设施，高标准推进标准化厂房建设，激发强镇富村公司内生活力，推动实现“筑巢引凤”，高质量承接汽车零配件、新型建材、食品加工等优质产业有序梯度转移，提升县域产业综合实力。

（五）全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监督效能

持续推进现代财政体制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激发发展活力，更好地发挥财政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一是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坚持“不唯减、不唯增、只唯实”的评审理念，扩大评审范围，前移评审关口，对重点项目优先评审，保证财政建设项目资金的科学性、准确性、及时性；探索推进实现绩效评价全覆盖，未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政策）不纳入项目库、不列入预算安排，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体系。二是稳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全力做好财政省直管县试点工作，及时开展财政资金、文件、规则、标准衔接，加强与省财政厅沟通对接，争取更多资金、政策及试点支持。继续调整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推进县乡两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动形成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和财力相适应的财政分配机制，不断激发镇街抓经济积极性。三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不动摇。牢固树立勤俭办事、厉行节约的思想，在优先保障“三保”、民生实事等民生支出的前提下，继续加大非刚性项目支出的压减力度，坚决取消非必要支出，严控新增支出；同时加大部门结转资金与年度预算的统筹力度，集中财力投向教育、

就业、医疗、保障房等与民生密切相关领域。

（六）全力推进国有企业改革，不断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一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完善资产管理制度，修改完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实施细则。深入推进我县“数据+图片”的资产管理模式，完成六镇一街的国有房屋土地测绘工作，并登记做册。继续盘活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掌握一批闲置或使用效益较低的资产，通过调剂方式向有需要的单位配置资产，采取公开拍卖、注入县属国有企业等方式实现资产价值。**二是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根据省市方案要求，制定新一轮企改方案，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进一步完善，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更加融合，市场化经营机制进一步健全，开展非主业、非优势业务和亏损企业清理，切实解决县属国有企业“总部机关化”问题，打造精干高效集团本部。

（七）全力加强财政管控，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大财政运行风险研判和防范，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坚决守住财政安全底线。**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理，严格落实既定化债监管，全链条做好专项债券的“借、用、管、还”工作；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二是加强“三保”保障能力。**强化对财政收支运行的动态监控和预测分析，扎实做好库款调度管理，确保库款安全。认真落实“三保”主体责任，努力开源节流，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注重风险管控，统筹库款调度，提高财政支付能力，兜牢“三保”底线。**三是持续加大财政监管力度。**围绕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及重点工作任务，依托“数字财政”监控模块，开展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持续拓展重点监督范围，强化过程监督，将日常监控和预算编制、预

算执行、绩效管理结合，通过系统预警和人工判断发现疑点，通过电话核实、调阅材料、约谈沟通、部门协查、实地核证等方式进行核实，促进提高监管效率，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四是深入推进财政法治建设。**坚决贯彻落实《预算法》《会计法》《采购法》等法规条例，严格预算编制、规范预算执行，年度预算经批准后，原则上不作调整，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切实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全面落实人大决议决定，依法向人大报告预算执行、预算调整、政府债务、决算报告等重要事项；依法公开政府和部门预决算信息，主动公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以及关系到社会公众利益的专项基金和资金的使用情况，切实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

各位代表，奋楫扬帆新征程，击鼓催征再出发。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拓进取、真抓实干，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新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丰贡献财政力量！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年新丰县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年新丰县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3年新丰县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年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4年新丰县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918.00
（一）税收收入	31,090.00
增值税	7,873.00
企业所得税	3,075.00
个人所得税	620.00
资源税	6,000.00
房产税	2,057.00
印花稅	48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5.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678.00
土地增值税	2,000.00
车船税	588.00
耕地占用税	2,494.00
契税	3,200.00
环保稅	440.00
（二）非稅收入	22,828.00
专项收入	1,846.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000.00
罚没收入	2,50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797.00
捐赠收入	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5.00
其他收入	600.00
二、转移性收入	260,916.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203,567.00
返还性收入	4,618.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7,985.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964.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2,256.00
（四）结转收入	15,448.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0,620.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273.00
（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10,752.00
收入总计	314,834.00

备注：无。

关于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314,83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下同）增加3,858万元，增长7.71%，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等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4年新丰县税收收入预算数为31,090万元，增加2,874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7,873万元，减少309万元，主要是2023年制造业中小微企业政策性缓交收入791万元户，今年无。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3,075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620万元，减少2万元，增加变化不大。

（四）土地增值税等预算数为2,000万元，减少1,809万元，主要是2023年碧桂园项目项目清算收入1900万元，2024年无同等规模清算项目。

二、非税收入

2024年新丰县非税收入预算数为22,828万元，增加984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1,846万元，减少13万元。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3,000万元，增加538万元，主要是房地产市场回暖，驾驶员培训市场热度不减带动相关收费增长。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2,500万元，减少1,647万元，主要是2023年收缴几笔大额罚没收入，今年预计无。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14,797万元，增加2,686万元，主要是今年新增新增建设用地收入导致预算数增加。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0万元，增加0万元，主要是列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核算。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3,93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81.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541.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640.00
（五）教育支出	46,818.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82.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1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13.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373.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5,549.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437.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534.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2,291.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1.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74.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138.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4.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8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70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3,871.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二、转移性支出	5,947.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5,947.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3,15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11,800.00
支出总计	314,834.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293,93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81.00
20101	人大事务	1,768.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36.00
2010104	人大会议	25.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6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142.00
20102	政协事务	461.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39.00
2010204	政协会议	41.00
2010205	委员视察	8.00
2010206	参政议政	25.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4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846.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846.0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2.00
2010309	参事事务	83.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083.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32.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9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17.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0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23.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1.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98.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52.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38.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4.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4.00
20106	财政事务	2,838.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15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6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73.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053.00
20107	税收事务	3,00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701	行政运行	3,000.00
20108	审计事务	581.00
2010801	行政运行	167.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14.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639.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45.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03.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3.00
2011106	巡视工作	6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18.00
20113	商贸事务	551.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94.00
2011308	招商引资	7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61.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6.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
20126	档案事务	236.00
2012601	行政运行	102.00
2012604	档案馆	134.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6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44.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6.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74.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89.00
2012950	事业运行	75.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1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58.00
2013101	行政运行	758.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89.00
2013150	事业运行	47.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4.00
20132	组织事务	1,101.00
2013201	行政运行	335.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2.00
2013250	事业运行	46.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88.00
20133	宣传事务	575.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28.00
2013350	事业运行	104.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43.00
20134	统战事务	347.00
2013401	行政运行	23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3.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405	华侨事务	51.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63.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09.00
2013601	行政运行	58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103.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6.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9.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62.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8.00
20140	信访事务	94.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00
2014004	信访业务	77.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00
203	国防支出	541.00
20306	国防动员	317.00
2030601	兵役征集	111.00
2030603	人民防空	35.00
2030607	民兵	111.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60.00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224.0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2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40.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46.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46.00
20402	公安	8,717.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225.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86.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8.00
2040221	特别业务	147.00
2040250	事业运行	14.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37.00
20404	检察	246.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43.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0
20405	法院	347.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44.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0
20406	司法	1,184.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6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2.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2.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1.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
205	教育支出	46,818.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73.00
2050101	行政运行	682.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57.00
20502	普通教育	41,49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353.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8,715.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0,547.00
2050204	高中教育	5,002.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873.00
20503	职业教育	1,813.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13.00
20507	特殊教育	453.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43.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6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6.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6.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63.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6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82.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1.00
2060101	行政运行	51.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003.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003.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20.00
20606	社会科学	5.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83.00
2060701	机构运行	36.00
2060705	科技馆站	38.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2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1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3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347.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0
2070104	图书馆	121.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2.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4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46.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07.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5.00
20702	文物	165.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9.00
2070205	博物馆	126.00
20703	体育	194.00
2070305	体育竞赛	12.00
2070306	体育训练	9.00
2070307	体育场馆	47.00
2070308	群众体育	21.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05.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5.00
2070607	电影	15.00
20708	广播电视	1,193.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4.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506.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7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8.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81.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1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65.00
2080101	行政运行	46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21.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97.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6.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38.00
2080150	事业运行	2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6.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68.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1.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6.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7.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3.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4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9.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9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32.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81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4.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4.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4.00
20807	就业补助	1,796.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172.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50.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506.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8.00
20808	抚恤	3,227.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3.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13.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31.00
2080808	褒扬纪念	101.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79.00
20809	退役安置	287.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75.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2.00
20810	社会福利	1,736.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38.00
2081004	殡葬	349.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1.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36.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6.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296.00
2081101	行政运行	61.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53.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4.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53.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25.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401.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9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911.00
20820	临时救助	148.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8.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7.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5.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1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78.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78.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518.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318.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659.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3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6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117.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47.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0.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73.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8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73.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7.00
21002	公立医院	1,02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246.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62.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46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2.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59.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91.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544.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24.00
21004	公共卫生	5,919.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89.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2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4.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8.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8.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58.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8.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28.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36.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68.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7.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4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318.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278.00
21013	医疗救助	407.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62.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8.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7.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5.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5.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3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5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6.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24.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2.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5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5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4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64.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62.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0
21103	污染防治	5,228.00
2110301	大气	543.00
2110302	水体	4,68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3.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3.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9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39.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2.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9.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2.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2.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37.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19.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63.00
2120103	机关服务	1.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417.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38.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696.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696.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12.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12.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534.00
21301	农业农村	15,393.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62.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67.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71.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42.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06.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451.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2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46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98.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5,113.00
2130148	渔业发展	47.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3.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35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3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41.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35.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001.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63.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046.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77.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65.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54.00
21303	水利	5,322.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08.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8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23.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2.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00
2130314	防汛	305.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03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00
2130335	农村供水	82.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17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409.00
2130501	行政运行	19.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72.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18.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425.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73.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061.00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10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91.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80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43.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61.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4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4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291.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245.00
2140101	行政运行	663.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
2140103	机关服务	95.00
2140104	公路建设	3,577.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967.00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10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216.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75.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07.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3,071.00
2140501	行政运行	3,071.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75.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2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5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1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67.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9.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48.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848.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4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408.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1.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1.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74.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58.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71.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956.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31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62.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57.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02.00
22005	气象事务	316.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23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509	气象服务	8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3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1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3.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5.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4.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14.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691.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3.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8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96.00
2240101	行政运行	879.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4.00
2240108	应急救援	5.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00
2240150	事业运行	91.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54.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01.00
2240201	行政运行	509.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42.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62.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1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0.00
229	其他支出	700.00
22999	其他支出	7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7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871.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871.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871.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备注：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30,781.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781万元，增长14.55%。主要原因：我县提高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大该项支出投入。其中：

(1) 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增加8万元，增减变化不大。

(2) 政协事务支出预算增加13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增加566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4) 财政事务支出增加563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及投资评审专项费用等项目经费增加。

(5) 纪检监察事务支出增加95万元，主要是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维修（护）项目及县委巡察机构巡察（含交叉巡察）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增加。

2. 2024年国防支出预算541.00万元，比上年增加527万元，增长3764.29%。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3. 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10,64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15万元，增长1.09%。主要原因：我县加大保障公共安全投入，支持平安新丰建设。

4. 2024年教育支出预算46,818.00万元，比上年减少553万元，下降1.17%。主要原因：我县教育类项目资金投入减少。

5. 2024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2,182.00万元，比上年增加95万元，增长4.55%。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6. 2024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3,415.00万元，比上年增加3,204万元，增长1514.48%。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7. 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66,513.00万元，比上年增加60,495万元，增长1005.23%。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县级医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

8. 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31,373.00万元，比上年增加671万元，增长24.45%。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9. 2024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5,549.00万元，比上年增加4,262万元，增长331.16%。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10. 2024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10,437.00万元，比上年增加10,083万元，增长2848.31%。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县级医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

11. 2024年农林水支出预算50,534.00万元，比上年增加7,787万元，增长18.22%。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12. 2024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12,291.00万元，比上年减少2,775万元，下降18.42%。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13. 2024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2,015.00万元，比上年减少256万元，下降11.27%。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14. 2024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251.00万元，比上年增加7万元，增长2.87%。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15. 2024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4,374.00万元，比上年减少656万元，下降13.04%。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减少。

16. 2024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7,138.00万元，比上年增加338万元，增长7.68%。主要原因：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17. 2024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714.00万元，比上年减少21万元，下降2.86%。主要原因：本级安排粮食风险金减少。

18. 2024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3,78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43万元，增长9.98%。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19. 2024年其他支出预算7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665万元，增长1900.00%。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20. 2024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3,871.00万元，比上年增加2,963万元，增长326.32%。主要原因：2024我县付息增加。

21. 2024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增长900.00%。主要原因：2024年我县债务发行增加。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8,203.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358.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560.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100.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3,100.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8.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0.00
50201	办公经费	2,848.00
50202	会议费	71.00
50203	培训费	68.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96.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532.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52.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5.00
50209	维修（护）费	945.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0.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208.00
50306	设备购置	208.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0.00
50405	大型修缮	1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1,147.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78.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1.00
50905	离退休费	8,894.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1,131.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39.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6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9.00
（三）公务接待费	389.00

备注：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131万元，比上年增加250万元，原因是因公出国、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公务接待费均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3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原因是2024年干部因公出国需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73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6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79万元，比上年增加62万元。）比上年增加72万元，原因是现有公务用车大部分比较老旧，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389万元，比上年增加176万元，原因是2024年各部门公务接待有所增加。

2024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新丰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新丰县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18,569.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37.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27.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150.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7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685.0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2,850.00
上级补助收入	3,500.00
债务转贷收入	19,350.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2,719.00
收入总计	44,138.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本级支出	2.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0
转移支付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4,408.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7.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64.00
城市建设支出	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47.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00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51.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84.00
城市公共设施	574.00
城市环境卫生	200.00
公有房屋	0.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76.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76.00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三、农林水支出	3,478.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4.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4.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441.00
移民补助	938.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503.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3.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00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45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50.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17.00

项目	预算数
用于体育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五、债务付息支出	12,194.00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6.00
七、上解支出	0.00
八、调出资金	1,000.00
九、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债务还本支出	21,500.00
支出总计	44,138.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0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7.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6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47.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51.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84.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74.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76.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76.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78.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4.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4.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441.00
2137201	移民补助	938.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503.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3.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00
229	其他支出	1,45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5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17.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2,194.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2,194.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132.00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227.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0,835.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6.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6.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8.00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33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7.00
	支出总计	21,638.00

备注：按规定，政府性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24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新丰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新丰县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00.00
利润收入	1,50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1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0.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1,510.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4.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4.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55.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9.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二、转移性支出	1,256.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1,256.00
支出总计	1,510.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4.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4.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55.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9.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支出总计	254.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新丰县	县	区	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新丰县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4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3,23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40,007.00
财政补贴收入	21,930.00
利息收入	42.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698.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14,643.00
财政补贴收入	17,200.00
利息收入	35.00
转移收入	520.00
其他收入	0.00
上级补助收入	300.00
五、职业年金收入	7,309.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7,287.00
利息收入	7.00
转移收入	15.00
六、上年结余	3,223.00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504.00
职业年金	719.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9,293.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0,572.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292.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30,572.00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20.00
五、职业年金支出	7,001.00
其他职业年金支出	7,001.00
六、转移性支出	3,937.00
其中：年终结余	3,937.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714.00
累计结余	3,937.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406.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2,921.00
五、职业年金本年收支结余	308.00
职业年金年末累计结余	1,027.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101,311.9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06,338.1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6,685.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6,685.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685.7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06,311.2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237,507.0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306,507.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75,507.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6,507.0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306,507.00

备注：无。

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82,192.00	82,192.00
（一）一般债券	B	6,685.00	6,685.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1,685.00	1,685.00
（二）专项债券	D	75,507.00	75,507.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6,507.00	6,507.00
二、2023年还本执行数	F=G+H	8,192.70	8,192.70
（一）一般债券	G	1,685.70	1,685.70
（二）专项债券	H	6,507.00	6,507.00
三、2023年付息执行数	I=J+K	12,078.00	12,078.00
（一）一般债券	J	3,578.19	3,578.19
（二）专项债券	K	8,499.81	8,499.81
四、2024年还本预算数	L=M+O	33,300.00	33,300.00
（一）一般债券	M	11,800.00	11,800.00
（二）专项债券	O	21,500.00	21,500.00
五、2024年付息预算数	Q=R+S	16,064.62	16,064.62
（一）一般债券	R	3,871.05	3,871.05
（二）专项债券	S	12,193.57	12,193.57

备注：无。

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年底余额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106,311.20	11,800.00	20,290.50	2,300.70	17,520.00	54,400.00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83,620.00	11,800.00	14,200.00	0.00	17,520.00	40,100.00	
	置换债券	7,374.20	0.00	5,073.50	2,300.7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5,317.00	0.00	1,017.00	0.00	0.00	14,300.00	
专项债券	合计	306,507.00	21,500.00	0.00	0.00	3,500.00	281,507.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296,500.00	21,500.00	0.00	0.00	0.00	275,000.00	
	置换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0,007.00	0.00	0.00	0.00	3,500.00	6,507.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年债务限额预计执行数			2023年末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新丰县	412,845.10	106,338.10	306,507.00	412,818.20	106,311.20	306,507.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债	
新丰县	74,000.00	5,000.00	0.00	69,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2,000.00	2,000.00	0.00	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	500.00	500.00	0.00	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2023年“四好农村路”建设攻坚任务	2,500.00	2,500.00	0.00	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2,300.00	0.00	0.00	2,3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1,000.00	0.00	0.00	1,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	4,500.00	0.00	0.00	4,5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8,500.00	0.00	0.00	8,5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3,000.00	0.00	0.00	3,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	5,300.00	0.00	0.00	5,3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乡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200.00	0.00	0.00	1,2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旅结合项目	7,900.00	0.00	0.00	7,9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	5,300.00	0.00	0.00	5,3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应急物资、粮食和救援装备建设项目	1,800.00	0.00	0.00	1,8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债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 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12,300.00	0.00	0.00	12,3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 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	3,000.00	0.00	0.00	3,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 城市配电网改造项目	900.00	0.00	0.00	9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000.00	0.00	0.00	1,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 农撂荒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	0.00	0.00	1,000.0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由各级自行公开，新丰县已公开本级的具体项目。

2023年新丰县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74,0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2,500.00	3.38%
(一) 铁路	0.00	0.00%
(二) 公路	2,500.00	3.38%
(三) 机场	0.00	0.00%
(四) 水运	0.00	0.00%
(五) 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 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 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900.00	1.22%
三、农林水利	37,000.00	50.00%
四、生态环保	2,300.00	3.11%
五、社会事业	16,500.00	22.30%
(一) 卫生健康	8,500.00	11.49%
(二) 教育	8,000.00	10.81%
(三) 养老托育	0.00	0.00%
(四) 文化旅游	0.00	0.00%
(五) 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1,800.00	2.43%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2,000.00	16.22%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1,000.00	1.35%
(一)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000.00	1.35%
(二) 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 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0.00	100.00%

备注：该表新丰县已根据实际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进行公开。

2023年新丰县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全部领域	69,000.00	10至30年	2.7%至3.34%	0.00	2,143.83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生态环保	2,300.00	30年	3.1%3.34%	0.00	75.62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农林水利	1,000.00	20年	0.03	0.00	30.0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	教育	4,500.00	20年	2.99%3.19%	0.00	137.55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8,500.00	30年；20年	2.99%3.06%3.19%3%	0.00	263.1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教育	3,000.00	20年	3.19%3%	0.00	93.8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0	30年	3.1%3.34%2.99%3.12%	0.00	312.45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旅结合项目	农林水利	7,900.00	30年；20年	3.34%3.06%3%	0.00	240.98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市配电网改造项目	能源	900.00	30年；10年	3.12%2.7%	0.00	26.82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	农林水利	5,300.00	20年	3.06%3.19%3%	0.00	161.8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新丰县应急物资、粮食和救援装备建设项目	仓储物流基础设施	1,800.00	30年	3.34%3.12%	0.00	57.92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000.00	30年	0.0334	0.00	33.4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农林水利	12,300.00	20年	3.06%3%3.19%	0.00	380.9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	农林水利	5,300.00	30年	3.34%3.1%2.99%3.12%	0.00	167.51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乡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农林水利	1,200.00	30年	0.0334	0.00	40.08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	农林水利	3,000.00	30年；20年	3%3.19%	0.00	91.90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农撂荒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农林水利	1,000.00	20年	0.03	0.00	30.00

备注：无。

2024年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412,845.10	412,845.1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106,338.10	106,338.1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306,507.00	306,507.00	0.00
二、提前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是指新丰县本级的数据。

2024年新丰县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0.00	0.00	0.00
新丰县	0.00	0.00	0.00

备注：无。

关于2024年新丰县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 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当前新丰县暂未收到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二、分配方案

当前新丰县暂未收到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万元，增长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2）土地增值税返还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4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补助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一般公共服

务补助，与上年持平。

(2) 公共安全补助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412,84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6338.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06,507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412,818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106,311万元，专项债务306,507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82,192万元。其中：一般债券6,685万元，专项债券75,507万元；新增债券74,000万元，再融资债券8,192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3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8,19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1,686万元，专项债券还本6,507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16,065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3,871万元，专项债券利息12,194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 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 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1.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水务局				
资金类型	涉农资金、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1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全国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地质灾害防御和综合治理总体规划》（2012年3月）和水利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的《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2017年5月）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治理河长10公里，主要新建堤防7公里，新建护岸3公里。使洪水防护标准达到20年一遇，给防洪保障区以安全保障，使防洪区免遭或减轻大洪水的淹没影响和破坏。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治理河长27.882公里，主要新建堤防13公里、新建护岸4.29公里、河道清障27.882公里、疏浚3.96公里、新建穿堤涵闸7座、穿堤涵管20座、重建机耕桥1座、新建亲水平台6处、下河步级52处。使洪水防护标准达到20年一遇，给防洪保障区以安全保障，使防洪区免遭或减轻大洪水的淹没影响和破坏。创造安全优美的自然环境和良好的基础设施，为城镇经济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空间。实现社会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保证和促进了区域稳定持续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治理河长(公里)	10	27.882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90
		时效指标	年度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工程造价能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能	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口(万人)	3.2	7.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组织机构、管理人员和维修养护经费是否落实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2.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 (2021、2022 年度项目新增管网入表部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 (2021、2022 年度项目新增管网入表部分)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水务局				
资金类型	涉农资金、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2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作的通知》(粤水农水农电〔2021〕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善新丰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项目 (2021、2022 年度项目新增管网入表部分) 项目涉及 6 个镇, 58 个行政村, 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入户管 660.515km, 新增入户水表 16935 个。解决村民的用水问题, 提高供水保障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善新丰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项目 (2021、2022 年度项目新增管网入表部分) 项目涉及 6 镇 1 街, 77 个行政村, 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入户管 694.548 km, 新增入户水表 21796 个。解决村民的用水问题, 有效解决农村供水“最后一公里”问题, 提高供水保障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入户水表 (个)	16935	21796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	90	90
		成本指标	工程造价能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能	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质合格率 (%)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饮用水水质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	90	90

3.2024 年韶关市新丰县遥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韶关市新丰县遥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涉农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7,140,000.00			
用途范围	高标准农田建设				
政策依据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预分解下达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农函〔2023〕103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改造提升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1.02 万亩，提升项目区农业生产能力，提高耕地质量，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2024 年 6 月份前动工建设，9 月份完成工程量 50%，12 月完成 100%，2025 年 4 月份完成县级验收，6 月份前完成市级验收。项目的实施能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我县耕地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02	1.0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建设年限	1-2 年	1-2 年
		成本指标	亩均投资	3000 元/亩	3000 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4.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工程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新丰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涉农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26,550,000.00			
用途范围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政策依据	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贯彻“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水平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3〕70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韶府办发函〔2022〕91号）《新丰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等文件精神，高质量推进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有效改善县域农村人居环境。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80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和治理，包括66个自然村采用建设设施模式，新建31座设施，14个自然村采用纳厂模式。到2024年底，全县污水处理率达到75%以上，力争达到80%。加快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2023年完成130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和治理，新建13座污水处理设施，117个自然村采用资源化利用；2024年，完成80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和治理，包括66个自然村采用建设设施模式，共需新建31座设施，14个自然村采用纳厂模式。高质量推进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有效改善县域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自然村数（个）	80	209
		质量指标	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75	≥75
			设施有效运行率（%）	≥80	≥8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县域各监测断面水质	稳定达标	稳定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率（%）	≥80	≥80	

5.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2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韶关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新丰平台）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丰发改投审〔2022〕125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基本完成汽配园东区和松园园区（二期）基础设施建设，汽配园东区达到招商需求，松园二期边坡工程、两条道路及配套市政管网完成建设；新建约1公里排洪渠，提高马头园区排洪承载能力；回龙园区和食品园区道路得到完善，分别新增2条园区道路。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善汽配园、松园园区、食品园区、回龙园区、马头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园区基础设施以承接大湾区的产业转移，为产业发展打好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园区道路	2条	4条
		质量指标	实施项目验收结果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到位专项债券支出时间	2024年底	2025年底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各实施项目不超项目总投资10%。	各实施项目不超项目总投资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环境改善情况	园区基础设施完善，环境得到改善。	园区基础设施完善，环境得到改善。	

6.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2024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1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农林乡村产业发展、遥田河谷特色乡村精品旅游带建设等				
政策依据	新丰发改投审〔2021〕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1：2024年做好2个农林乡村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助力遥田产业发展，带动遥田经济发展，创造就业机会，提高人民群众收入。目标2：稳步推进特色乡村建设，建设江下村为最美乡村示范点，培育和规划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宜业宜居宜游的美丽乡村，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目标3：打造遥田河谷特色乡村精品旅游带建设，对圩镇周边遥田河道进行清淤、河道整治、步道建设等，全面提升人居环境质量，大幅提高农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受。</p>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稳步推进特色乡村建设，培育和规划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体制机制灵活、人文气息浓厚、宜业宜居宜游的美丽乡村，全面提升人居环境质量，大幅提高农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受。</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配套基础设施（个）	2	2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万元）	<10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旅游发展	明显推动当地旅游发展	明显推动当地旅游发展
			推进产业发展	有效推动农林产业发展	有效推动农林产业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遥田镇村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遥田镇村居住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乡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提升	持续改善，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7.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新丰县林业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丰发改投审〔2021〕4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建设森林防火通道约 60.16 公里；2.在县建设森林防火生物隔离带 161.3 公里（4778.1 亩）；3.在全县范围内入山路口安装森林防火语音杆 300 个，采购“五清行动”割草机 100 台；4.在林山边沿、路口安装永久性固定林业资源保护、森林防火宣传牌 500 个。通过开展森林防火项目，贯彻“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提高防控成效，保障森林资源安全；5.马头镇背夫山、雁塔山森林公园林分改造约 2000 亩，优化区域林分结构，提升森林质量。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分改造面积（亩）	2000	2000
			安装森林防火语音杆（个）	300	300
		质量指标	造林质量合格率（%）	≥90	≥90
		时效指标	当年年度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万元）	8000	8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维护森林资源生态功能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防火能力提高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5

8.2023 年新丰县“四好农村路”建设攻坚任务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3 年新丰县“四好农村路”建设攻坚任务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一般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办发〔2018〕36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农村公路扩投资稳就业更好服务乡村振兴攻坚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2〕316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通建制村农村公路“单改双”约 117 公里、危桥改造约 233 延米等年度建设任务。进一步提升公路通行能力，改善沿线群众出行条件，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通建制村农村公路单改双”及路网（衔接国省道）联结改造工程约 333 公里、危桥改造约 740 延米等“十四五”建设任务。进一步提升公路通行能力，改善沿线群众出行条件，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村公路新改建（公里）	117	333
		数量指标	支持危桥改造（延米）	233	74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的出行需求（%）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0	≥90	

9.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段改建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段改建工程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一般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5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公共设施				
政策依据	《新丰县人民政府第十六届三十三次常务会议纪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茶江至佛冈交界段约 12 公里路面工程和半陂至茶江段约 3 公里路基、桥涵、路面等工程建设，实现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段改建工程全线完工。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段改建工程建设，新建公路 14.926 公里，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路基宽 8 米，铺设水泥砼路面，项目的实施能改善当地通行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公路建设（公里）	14.926	14.926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的出行需求（%）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0	≥90	

10.县南区路网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南区路网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6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公共设施				
政策依据	新发改字〔2015〕29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府前大道（校前路至滨江路段），城区道路同步配套交通安全监控设施。大幅度提高路段周边居民出行便利性，改善周边人居环境，提升百姓生活品质。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新丰县黄陂松园片区新建市政道路配套停车位约4000个停车位和谢屋街、老车站、西岭路等原有占地4000m ² 停车场改造为立体停车场。停车场及附属设施投资约52687万元。2.总长度为12.223km的九条道路及一座桥梁工程，府前大道、丰宁路、文体东路、文体中路、金园路、滨江路、松园路、南环路、南环东路、新龙大道、新丰江大桥建设。城区道路同步配套交通安全监控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平方米）	43250	366690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达标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措施的延续性	完成1条道路及停车场配备垃圾箱或果皮箱	完成9条道路及停车场配备垃圾箱或果皮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90	90	

11.县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1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县政府十五届六十六次常务会会议纪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建设雨污水管网3km，达到提升县城污水收集率，通过把控建设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工程质量合格率100%，通过严抓施工进度，保障工程按工期完成。改善水源地生态环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完成10km污水管网改造；2.完成约8km排水河涌和管沟疏浚改造。提升新丰江（新丰县城段）的水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km)	3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总工期(年)	1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源地生态环境改善	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人民的支持率(%)	98	98	

12. 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6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2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3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不少于 7 个，涉及 334 户。提升老旧小区的环境卫生、市容市貌，延续老旧小区的生命力，居民获取改造后的幸福感。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主要用于小区内水电路等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小区内房屋公共区域修缮、建筑节能改造等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内容。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目标任务，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挥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户)	≥334	≥76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无较大的影响	无较大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13.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教育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6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立项文件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新建一栋建筑面积约 4900 平方米的教学综合楼，新增学位约 200 个，完成学校发电机房、校园路面硬底化建设等项目，启动融湾职业技术学校项目，提高教育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及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 55000 平方米，预计可解决 3200 个学位，保障学生权益，提高教育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个数	1	1
			建筑面积(平方米)	4900	55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项目招标合规性	按照规定进行招标	按照规定进行招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2026 年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万元)	10000	3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水平提高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新增学位数量(个)	200	3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100	100	

14.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教育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65,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立项文件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新建新丰县第五幼儿园，大马小学附设幼儿园新建一栋教学综合楼，沙田镇中心幼儿园搬迁项目以及全县幼儿园维修改造项目等项目。保障学生权益，提高学前教育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新建新丰县第五幼儿园，遥田镇南坑、茶江、维新、大马小学附设幼儿园和回龙镇蒲昌、塘村小学附设幼儿园各扩建一栋教学综合楼，马头镇中心幼儿园、沙田镇中心幼儿园搬迁项目以及全县幼儿园维修改造项目，乡镇幼儿园品质提升项目，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校车购置、智慧校园建设等项目，新增学位1080，保障学生权益，提高教育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个数	1	3
		质量指标	项目阶段性完成率(%)	100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	2025年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万元)	6500	14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水平提高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新增学位数量	270	10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100	100	

15. 县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质增效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质增效工程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6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发改投审〔2023〕118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改造 DN200-DN1000 雨污管总长度约为 2km，建设或修复改造涵渠 1km。显著提高污水收集率，增加污水厂进水浓度，改善水体质量，提升百姓生活品质。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新丰县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质增效工程主要包括全县 8 座总处理能力约 4 万 m ³ /天的污水处理厂站提质增效改造，配套污水管网工程，雨污分流工程，建设改造 DN200-DN1200 雨污管总长度约为 105 km，建设或修复改造涵渠 35km。项目的实施能提高污水收集率，改善县内水体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km)	2	10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总工期 (年)	1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源地生态环境改善	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人民的支持率 (%)	98	98	

16.县农撂荒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农撂荒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50,000,000.00			
用途范围	农撂荒复耕及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农业农村部关于统筹利用撂荒地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指导意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通过建设农田面积 1100 亩，提升项目区农业生产能力，提高耕地质量，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农田总建设面积约 5000 亩，2024 年 6 月份前开工建设，9 月份完成工程量 50%，12 月完成 100%，2025 年 7 月份前完成验收。项目的实施能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和水资源利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亩)	1100	5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	2 年	2 年
		成本指标	亩均投资	10000 元/亩	10000 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生产能力	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7.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1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广东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新丰县农业农村“十四五”发展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善项目资金使用方案，3月前完成项目的设计，5月完成项目财审，8月份项目开工率达80%，10月份项目开工率达100%，12月份资金使用完毕。为新丰县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动能。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后，园区产值增加30%以上，产业园农作物种植面积达6000亩，提升园区内基础设施，包括新建70亩种植大棚、道路改造10公里，建设标准厂房、农耕科普研学基地等，带动就业达1万人次，在园区农民平均收入高出全县农民平均收入的20%以上，将持续为全县乃至整个粤北地区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动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园种植面积(亩)	2000	6000
		质量指标	园区产值增加率(%)	10	3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产出价值(万元)	40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次	5000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色发展突出，全面推行一控两减三基本	实现	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产业园农民满意度(%)	95	98	

18.县国道 G220 段新丰县城段改建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国道 G220 段新丰县城段改建工程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一般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2026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公共设施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国省道“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粤交规〔2021〕807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基本完成国道 G220 段新丰县城段改建工程各项前期工作，实现开工建设，开展路基、桥涵等工程施工。为项目的顺利开展打下基础。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国道 G220 段新丰县城段改建工程建设，新建公路 6.437 公里，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 12 米，硬化路面宽 10.5 米。项目的实施将有利提高我县城区品位形象，提高城市居民的出行便利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国道新改建（公里）	1.9	6.437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	≥9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的出行需求（%）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0	≥90	

19.县教育数字化高质量发展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教育数字化高质量发展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教育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50,000,000.00			
用途范围	教育信息化及数字化建设				
政策依据	2023年9月5日广东省教育厅印发的《广东省教育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2023-2027)》、2023年6月24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教育专网升级改造、统一数据管理平台、课室教学一体机采购、学生计算机室建设、新课程教学资源系统、大数据精准教育系统、AI创新教育实验室(科创室)、物化生实验室升级改造,提高教育数字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智慧环境:教育信息化环境新基建建设,包括信息网络新型基础设施、区域教育均衡新型基础设施、校园安全智感安防建设、校园数字化环境新型基础设施等建设; 2.数字化校园建设:提升信息化硬件建设,智慧教育平台体系建设,建设数字化实验室,建设全县统一的教育信息化平台与智能运营服务中心; 3.智慧共享:全县各学校课室及功能室设施设备升级改造,生活、运动设施的升级改造,教育创新应用设施建设,覆盖教学应用、师生应用、家校应用等智慧化应用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个数	33	33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	2025年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万元)	5000	31449.4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数字化转型升级	提高教育数字水平	提高教育数字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新中小学教室、功能室设施设备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98	98	

20.县数字政务及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数字政务及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公共设施				
政策依据	新丰发改投审（2022）9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西区社区停车场（体育公园）1个，建设紫城片区停车带及充电桩配套，约300盏具有广告功能的智慧路灯安装，旧城区创文补短板项目。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城西紫城片区、龙围片区、松园片区、县城旧区合计约34公里市政道路、配套市政综合管网和依附于市政道路的约4800个收费停车位建设，12个停车场合计约1500个收费停车位建设，全县依附于市政道路公共停车位或停车场的1800条充电桩建设，约1020盏具有广告功能的智慧路灯安装，旧城区创文补短板项目。数字化应用场景数字政府重大工程建设项目9个子项目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安装路灯数量	300	1020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达标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措施的延续性	道路及停车场配备垃圾箱或果皮箱	道路及停车场配备垃圾箱或果皮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90	90	

21.县应急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及配套应急指挥补短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应急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及配套应急指挥补短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15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根据《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十四五”应急管理标准化发展计划》、《“十四五”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规划》和《新丰县应急管理局“十四五”规划》等多个相关政策文件精神。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在城区中心建设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及中转中心，建成政府储备与社会储备、实物储备与能力储备、集中储备与分散储备相结合的多层次储备体系，分别建设大型安全生产（消防）救援器材库、防汛防风抗旱器材库、森林防火器材库、救灾物资库，储备相关应急物资、设备和器材；2.建设全县应急指挥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和应急设备仓储信息化平台；3.建设现代物流仓储基地、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培训基地、防灾减灾知识普宣教基地等。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在城区和西部片区中心建设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及中转中心，建成政府储备与社会储备、实物储备与能力储备、集中储备与分散储备相结合的多层次储备体系，分别建设大型安全生产（消防）救援器材库、防汛防风抗旱器材库、森林防火器材库、救灾物资库，储备相关应急物资、设备和器材；2.建设全县应急指挥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和应急设备仓储信息化平台；3.建设现代物流仓储基地、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培训基地、防灾减灾知识普宣教基地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平方米）	54638	84638
		质量指标	施工单位资质达标	达标	达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万元）	15000	4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救援队伍互联互通、协调联动	实现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救援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2. 县融湾客货运智能转运中心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融湾客货运智能转运中心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2027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5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以及《关于新丰县融湾交通智能化建设工程项目工作调度会的会议纪要》（新丰县人民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23）37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客货运智能转运中心项目，完成年度计划建设规模约7000平方米，预算年度计划投资额5000万元。项目的实施，科学合理控制工程成本，100%完成年度计划工程量，全面验收合格率100%，有利于加快推进“融湾”步伐，提升我县社会影响力。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客货运智能转运中心项目，包括综合交通服务站场、快递综合服务站、汽车维修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等，完成建设规模58256平方米，预算总投资额24200万元。项目的实施，科学合理控制工程成本，100%完成计划工程量，全面验收合格率100%，有利于加快推进“融湾”步伐，提升我县社会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平方米）	7000	58256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计划施工进度达标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万元）	5000	24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加快推进“融湾”步伐，提升社会影响力	加快推进“融湾”步伐，提升社会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公共服务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的满意度（%）	≥80	≥80	

23.县现代物流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现代物流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5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县发改局《关于做好 2024 年专项债券项目申报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以物流园沿线道路为发展重点，整合小散物流企业，建设一个可承载全镇物流运输的 1.2 万平方米的物流园以及相对应的基本配套设施经济带，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建设内容包括沿线道路提升、停车场、物流仓库、员工宿舍及值班室、加油站及配套设施等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2 万	1.2 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 合格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率 (%)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积极	积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指标 (%)	98	98	